

文天

第二十一編

中華書局編輯部
中華書局出版

文 史

第三十二輯

中華書局編輯部編
中華書局出版

文 史

Wen Shi

第三十二輯

中華書局編輯部編

•

中 華 書 局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8號)

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北京冠中印刷廠印刷

•

787×1092毫米1/16•22印張•416千字

1990年3月第1版 1990年3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印數 1—2200 冊 定價: 10.30 元

ISBN 7—101—00584—5/K•250

目 錄

徐和淮夷的遷、留	顧頡剛遺著(1)
——周公東征史事考證四之五	
臘日節溯源	陳久金(29)
五嶺辨正	覃聖敏(43)
魏晉南北朝尚書左丞糾彈職掌考	祝總斌(57)
——兼論左丞與御史中丞的分工	
六到八世紀突厥社會研究(上)	樊 圃(67)
隋領軍府考補	李燕捷(85)
一行、南宮說天文大地測量新考	聞人軍 李 磊(93)
唐代部曲、奴婢身份淺析	李伯重(105)
《宋史·高昌傳》箋證	程溯洛(121)
北宋州縣學官	郭寶林(139)
《兩朝綱目備要》史源淺探	梁太濟(153)
——李心傳史學地位的側面觀察	
明代宗室婚嫁制度述略	魏連科(173)
辨繆鈔《順天府志》的來歷	姜緯堂(197)
——影印《永樂大典》失收一例	

略論陶淵明的挽歌	丘述堯 (211)
《伍子胥變文》校補	郭在貽 黃 征 張涌泉 (223)
元代詩人迺賢生平事蹟考	陳高華 (247)
《方志著錄元明清曲家傳略》補遺(上)	張增元 (263)
《水滸傳》的著者及其成書年代	羅爾綱 (283)

《管子》校釋補	劉如瑛 (295)
---------------	-----------

讀 書 札 記	釋“志”	王樹民 (313)
	宋代的“鬥茶”藝術	劉昭瑞 (317)
	《(萬曆)《野獲編》重要版本校讀述略	蘇鐵戈 (323)
	日本影印中國明代舊鈔本《皇明條法事 類纂》質疑	李劍雄 (330)
	《古夫于亭雜錄》成書時間及其版本	趙伯陶 (336)
	稀見清人別集所見錄	蕭新祺 (341)

先秦《世紀》獻疑	王玉德 (56)
說“桃之天天”即“桃之搖搖”	羅 漫 (84)
《管子》原本考》質疑	聞 思 (104)
析漢文帝五年“除盜鑄錢令”	楊際平 (120)
劉向生卒年辨	聞 思 (172)
居延漢簡“適”解	李均明 (196)
《文心雕龍原道篇》“文之為德也”句試解	楊明照 (282)
“日闕”、“日閤”、“日關”	樊 一 (312)

徐和淮夷的遷、留

——周公東征史事考證四之五

顧頡剛遺著

一 徐和淮夷的總敘

(1)《費(柴)誓》：“公曰：嗟！……徂茲淮夷、徐戎並興。善敕乃甲、冑，敵乃干，無敢不弔！備乃弓、矢，鍛乃戈、矛，礪乃鋒刃，無敢不善！……甲戌，我惟征徐戎。峙乃糗糧，無敢不逮！……”《偽孔傳》：“伯禽爲方伯，……今往征此淮浦之夷、徐州之戎。……言當善簡汝甲(鎧)、冑(兜鍪)，施汝楯、紛，無敢不令至攻堅使可用。備汝弓、矢，弓調矢利，鍛鍊戈、矛，磨礪鋒、刃，皆使無敢不功善。……皆當儲峙汝糗糒之糧使足食，無敢不相逮。”

(2)《書序》：“魯侯伯禽宅曲阜，徐、夷並興，東郊不開，作《費誓》。”《偽孔傳》：“‘費’，魯東郊之地名。”《釋文》：“‘開’，……馬本作‘關’。”孔《疏》：“諸侯之制，於郊有門。恐其侵逼魯境，故東郊之門不開。……東郊不開，則戎、夷去魯近矣。”

按這是說周公東征之後，其子伯禽封於曲阜，和他最接近的兩個鄰邦——淮夷和徐戎都起來攻打，迫使魯國東郊的交通因之而封鎖，可見這兩國國力之強，敢和新封的魯相對壘；又可見這兩個國家都在魯國的東面，所以首先受到威脅的是魯的東郊。徐稱爲“戎”，淮夷稱爲“夷”，又可看出它們未必是一族，至少是一大族的兩支。

又按《費誓》的“費”，是唐衛包所改，原本作“柴”，《說文·米部》：“‘柴’，惡米也，……《周書》有《柴誓》。”可證。王鳴盛《尚書後案》三十：“柴爲魯東郊地，則應在今曲阜縣，而已無考。唐人改爲‘費’。考春秋之初，費自爲國（按此據《左傳》隱元年‘費伯帥師城郎’）；……後並於魯，爲季氏邑，僖元年《左傳》‘公賜季友汶陽之田及費’，是也。漢爲縣，屬東海郡，故城在今兗州府費縣西北二十里，去曲阜且三百里。後人疑作誓之地即在此，皆非也。”根據字音相近，輕改古籍文字，容易發生杜撰古代歷史的壞作用，即此可見。《史記·魯世家》：“淮夷、徐戎亦並興反，於是伯禽率師伐之於肸，作《肸誓》。”《集解》：“徐廣曰：‘肸’，一作‘鮮’，一作‘獮’。”駉案：《尚書》作‘柴’。”《索隱》：“《尚書大傳》見作‘鮮誓’。……‘鮮’，獮也，言於肸地誓衆，因行獮田之禮。以取鮮獸而祭，故字或作‘鮮’，或作‘獮’。”由此可見這字又有“肸”、“鮮”、“獮”

的異寫，而字音均與“柴”不類，不詳其故。司馬貞的“獮田”、“鮮獸”諸解釋亦只望文生義的附會。《明公簋》有“在簋”之文，郭沫若釋“簋”爲“獮”，可見確有這一地名。

又按余永梁《柴誓的時代考》說《柴誓》是春秋時魯僖公所作，但在《春秋》和《左傳》裏，僖公時並沒有淮夷、徐戎共同伐魯的事，而且徐戎在那時已不居魯東，此說殊難成立，故今沿用舊說，仍置周初。

(3)《詩·魯頌·閟宮》：“奄有龜、蒙，遂荒大東，至于海邦，淮夷來同。……保有鳧、繹，遂荒徐宅，至于海邦，淮夷、蠻、貊，及彼南夷，莫不率從，莫敢不諾。……”

按這文說“淮夷”，又說“南夷”，淮夷在魯國之東，南夷在魯國之南，可以斷言這“南夷”卽是金文中的“南淮夷”。淮夷是居今淮河流域的，南淮夷是居今淮河流域的，這是一個民族的分家。“徐宅”則是徐國的原居地，非遷地。這文說“遂荒徐宅”之後，淮夷和南夷“莫不率從”，可見寫作《閟宮》的時代，徐的原居地已爲魯人所佔有。

(4)羅泌《路史·國名紀》二：“少昊後嬴姓國：……徐：《括地志》云：‘泗州徐城縣北。’今徐城鎮在泗之臨淮鎮北三十（按脫‘里’字），有故徐城，號‘大徐城’，周十一里。……淮夷：《世本》云‘嬴姓’，蓋非一。”

按《路史》根據《世本》，定徐與淮夷同爲少昊之後嬴姓國，嬴姓屬於鳥夷族，而淮夷之名從“佳”，佳爲短尾鳥，見《說文·佳部》，則淮夷分明就是鳥夷之一。可見各家所引《世本》，說徐爲嬴姓的很多，而說淮夷爲嬴姓的則僅《路史》一見，別家都沒有提，連羅泌自己也覺得不該全部肯定而說“蓋非一”，可知淮夷是一個綜合的名詞，其中或不只一姓。關於這個問題，爲資料所限，現在没法斷定。但徐和淮夷地實鄰近，對外的軍事和外交又採取共同行動，他們兩國關係的親密是無疑的。《作雒》出“徐”而未出“淮夷”，也許它把淮夷包括於“盈”（卽嬴）姓之下。泗州徐城縣北的大徐城當是西周時代幾次東征後徐國南遷所築，決不是他們的本土。

二 徐的舊居地——魯東的徐州

(1)《左傳》定四年：“周公相王室以尹天下，……分魯公以……殷民六族：條氏、徐氏、蕭氏、索氏、長勺氏、尾勺氏，……是使之職事於魯。”杜《解》：“共（供）魯公之職事。”

按伯禽受封時所分得的被征服的民族，徐氏是其一。“供魯公之職事”，卽是從生產上和勞役上盡量供應魯公室的需要。

(2)《呂氏春秋·首時》：“齊以東帝困於天下，而魯取徐州。”高誘《注》：“齊湣王僭號於東，民不順之，……是以魯國略取徐州也。”

按魯東本有徐州一地，見下二節，這必是徐族的舊居地，或魯立國後徐氏人民聚居之所。不知何時為齊所掠取。齊潛王十三年（前288）稱東帝，魯不服，所以把這塊地方奪了回來。

（3）《史記·魯世家》：“頃公……十九年，楚伐我，取徐州。”《集解》：“徐廣曰：‘徐州在魯東，今薛縣。’”《索隱》：“按《說文》：‘郟……在魯東。’又《郡國志》曰：‘魯國薛縣，六國時曰徐州。’……則‘徐’與‘郟’並音舒也。”（按“徐州”，惟《索隱》從“人”旁作“徐”，但近刻本亦改為“徐”。）

按這年是楚考烈王二年（前261），離齊潛王稱帝纔二十七年，魯國的徐州又給楚國搶去了。再過五年（前256），魯就被楚滅了。這時楚的南部地方大量被秦攻取，所以他們盡向北方發展來作補償。

（4）《說文·邑部》：“‘郟’，郟下邑地（按‘地’當作‘也’）。……魯東有郟城。”段玉裁《注》：“‘郟’，當作‘鄒’。……《周禮·雍氏》注：‘伯禽以王師征徐戎。’劉本‘徐’作‘郟’，音‘徐’。……鄒在魯東，則郟在魯東可知矣。”

按從以上數條看，尤其是從《詩·閟宮》看，徐和淮夷兩國都在魯的東方，魯人經龜、蒙二山可到淮夷，經鳧、嶧二山可到徐國。依《清一統志》，龜山在泗水縣東北五十里，與新泰縣接界；蒙山在蒙陰縣南，接費縣界；鳧山在鄒縣西南五十里，接魚臺縣界；嶧山在鄒縣東南二十里。是淮夷偏北，在今諸城、日照一帶；徐國偏南，在今蘭山、郯城一帶。要之，都在今山東省的東南部，離海甚近，所以《閟宮》中兩次說“至于海邦”。又魯的東郊外有“徐州”這一地方，當然是徐人的舊居，其後徐人遷走，成為魯、郟、齊三國互相搶奪的一個地點。“徐”字有“徐”、“郟”的異寫，又有“舒”、“徐”的異音。《玉篇·邑部》引《春秋》“徐人取舒”，“舒”作“郟”。金文中“徐”皆作“𡵓”，“邑”在“余”左。“余”亦作“舍”，從“人”從“彳”也都是從“邑”的變體。如“邑”旁居右，更近於“舒”。即此可證徐和舒原是一個民族，也是一國的分化，《閟宮》所謂“荆、舒是懲”，即是說的魯伐楚和徐。“郟”和“鄒”同“侯部”，是一音之轉。據金文《郟公𡵓鐘》及《郟太宰簠》等作“𡵓”，而《郟公𡵓鐘》作“郟”，可見《春秋》、《左傳》中的“郟”是正字，戰國時書如《孟子》等作“鄒”是假借字，段氏說誤。

三 徐的舊居地二——齊西南的徐州

（1）《史記·越世家》：“勾踐已平吳，乃以兵北渡淮，與齊、晉諸侯會於徐州，致貢於周。……當是時，越兵橫行於江、淮，東諸侯畢賀，號稱霸王。”

按這個“徐州”，三家注俱無釋。從這段文字看來，句踐渡淮而北，和齊、晉諸侯相會，這個徐州必然在齊的西面、晉的東面，交通方便之處，和魯東的徐州不是一個地方。

又按《春秋》哀十三年：“公會晉侯及吳子于黃池。”《國語·吳語》：“吳王夫差……起師北征，闕爲深溝於商（宋）、魯之間，北屬之沂，西屬之濟，以會晉公午於黃池。”當時夫差爲了爭霸中原，而吳人習於舟師，所以特地開一運河，自泗入濟；這河經過荷澤，後世便稱爲荷水。荷與泗交會處，在漢代的魯國薛縣之西，疑句踐即襲夫差舊迹，於邳溝北行，至黃池會諸侯。即使黃池和這徐州不是一地，也必同在泗、荷兩流域之間。

(2) 同書《田完世家》：“宣王……七年，與魏王會平阿南。明年，魏惠王卒。明年，與魏襄王會徐州，諸侯相王也。十年，楚圍我徐州。”《索隱》：“〔明年，梁惠王卒，〕案《紀年》，梁惠王（按此下應脫一‘卒’字）乃是齊湣王爲東帝、秦昭王爲西帝時。此時梁惠王改元稱一年，未卒也。而《系（世）家》以其後卽爲魏襄王之年，又以此文當齊宣王時，實所不能詳考。”

按自從秦始皇焚滅六國史記之後，戰國史料存留的已極稀，故《史記》中對於六國世家的編次最爲凌雜無序。本篇說齊王與“魏襄王”相王，《魏世家》也說“襄王元年，與諸侯會徐州，相王也，追尊父惠王爲王”，《索隱》據《紀年》以糾正其爲“梁惠王”之誤，這是很對的。至於這位齊王也不是“齊宣王”，又是一個問題。《秦本紀》：“惠文君……四年，……齊、魏爲王。”《索隱》“齊威王、魏惠王”，也該據的是《紀年》。因爲齊威王、魏惠王相王，所以齊、魏在那時都稱王；若到他們的兒子齊宣王、魏襄王的世裏才稱王，那麼齊威、魏惠就只得照儒家的設想，說爲“追王”，這顯然不是戰國時的史實。齊威和魏惠會徐州以相王，第二年楚又圍齊的徐州，《楚世家》又說，楚威王“七年，齊孟嘗君父田嬰欺楚，楚威王伐齊，敗之於徐州，而令齊必逐田嬰”。從這些條文字看來，我們可以知道這個徐州是在齊境的西南角，和越王句踐會齊、晉諸侯的徐州卽是一個地方。

(3) 《古本紀年》：“梁惠王三十一年，下邳遷于薛，故名曰‘徐州’。”（《史記·魯世家》索隱引）

(4) 雷學淇《竹書紀年義證》三十八：“‘邳’，……古邳侯國，奚仲之遷都也。……‘薛’，卽《漢志》之薛縣，奚仲之故封也。……定公元年《左傳》：‘薛宰曰：‘薛之皇祖奚仲居薛，以爲夏車正。奚仲遷於邳。仲虺居薛，以爲湯左相。’’蓋奚仲本封于仲虺城東三十里之故薛城，地與魯之常邑相倚。……《春秋》莊公三十一年‘築臺于薛’，卽此。後奚仲遷于‘下邳’，地在今之邳州。……仲虺爲湯左相，遷于薛城之西三十里，是爲‘上邳’，卽仲虺城也，……周之薛侯皆居此也。春秋時，齊侵薛之西境，謂之‘舒州’（按此說誤，詳下數節），卽《史記·齊世家》之‘徐州’也，實爲田氏之邑。戰國時，齊更東侵至于郭，‘郭’乃漣上之邑，近薛城而界於魯、宋者。《左傳》莊十一年‘公敗宋師于郭’，卽此。此靖郭君田嬰之封邑也。是時薛因齊人逼處，復遷居下邳，《楚世家》所謂‘鄒、費、邾、邳’是也。至是年（按卽《紀年》梁惠王三十一年）以下邳封成侯驪忌，邳仍遷于奚仲所居之薛城，統薛、郭之地而皆被以‘徐州’之名，以爲田忌之食邑，使檀子守之，而薛乃自此日替矣。……至惠王後元十三年，齊封田嬰于薛，謂之靖郭君，時薛猶

延祀。至宣王之世，更東北侵魯之常邑而並於薛，以封田文，而薛乃滅絕，即《孟子》謂‘齊人將築薛’是也。故《戰國策》謂田文為‘薛公’，又曰‘孟嘗君’（按《清一統志》山東兗州府：“常邑”，在滕縣東南，《詩·魯頌》“居常與許”，鄭氏曰：“‘常’，或作‘嘗’，在薛之南，……孟嘗君食邑於薛。”），即今王（魏襄王）十九年會于釜邱之‘薛侯’已。……今薛縣故城在山東滕縣南四十里，仲虺城在故薛城西三十里。”

按從《紀年》文及雷氏《義證》看來，可知孟嘗君所封的薛，即是齊侵薛所得的“徐州”。這個徐州，即是越王句踐會諸侯、齊威王和魏惠王相王的徐州，其地在齊境的西南、魯境的正南，西與宋境相接，在漢為魯國薛縣西境，今地在山東滕縣南，運河的東岸。因為這地恰當南北孔道，所以在春秋、戰國時代就成為各國間集會所在。

又按《左傳》成二年：齊、晉戰于鞏，齊敗，“遂自徐關入”；又成十七年“齊侯與之（國佐）盟于徐關而復之”，這是齊國的關而以“徐”為名，可見那裏本來也是徐地，和“徐州”的取名正同。徐關所在，《春秋釋例》卷六云：“關。又云：齊州章邱縣有故徐關城。”按云“關”者杜預原文，云“齊州章邱縣”者，則唐人增入之文。

四 徐的舊居地三——齊北的徐州

(1)《春秋》哀十四年《續經》：“夏四月，齊陳恆執其君，寘于舒州。……六月，……齊人弑其君壬于舒州。”《左傳》：“庚辰，陳恆執公于舒州。……甲午，齊陳恆弑其君于舒州。”杜《解》：“‘壬’，簡公也。”

(2)《史記·齊世家》：“庚辰，田常執簡公于徐州。”《集解》：“《春秋》作‘舒州’。賈逵曰：‘陳氏邑也。’”《索隱》：“‘徐’，音‘舒’，其字從‘人’。……《說文》作‘郈’，郈在薛縣。”

(3)同書《田完世家》：“簡公出奔，田氏之徒追執簡公于徐州。”《索隱》：“‘徐州’，齊邑，薛縣是也。”《正義》：“齊之西北界上地名，在勃海郡東平縣（按‘平’下脫‘舒’字）也。”

按陳恆執殺簡公的地方，《左氏》經、傳均作“舒州”，《史記》則或作“徐州”，或作“徐州”。其地所在，司馬貞以為即薛縣，張守節則以為在東平舒縣，兩說不同。東平舒縣在漢勃海郡，今河北省東部大城縣境。

(4)江永《春秋地理考實》三：“此‘舒州’非薛城之‘徐州’也。當時滕、薛未亡，陳恆安得寘其君於此。張守節……說最是。東平舒在今順天府大城縣界，此齊之極北，與燕界者也。齊之履北至無棣，漢時無棣與東平舒並屬渤海郡，則齊之北境可至東平舒矣。……是時陳恆將弑君，故寘諸極遠之界而幽之。”

按這是支持張守節說的。齊地北至無棣，見《左傳》僖四年。無棣在今河北省東南角的

慶雲縣。舒州爲今大城縣，則在慶雲的西北。固然兩地相去還有一段路，但齊於春秋世實有向北拓土的事實，所以齊境可和北燕相接，兩國間有頻繁的往來，見於《春秋經》。這舒州當是陳恆的采邑。

(5)《史記·田完世家》：“威王……二十四年，與魏王會田於郊。魏王問曰：‘王亦有寶乎？’威王曰：‘……吾吏有黔夫者，使守徐州，則燕人祭北門，趙人祭西門，徙而從者七千餘家。’”《集解》：“賈逵曰：‘齊之北門、西門也。言燕、趙之人畏見侵伐，故祭以求福。’”

(6)江永《考實》三：“此‘徐州’亦音‘舒州’，正是東平舒，接燕而近趙之地，故燕、趙畏之而祭門。若黔夫守薛城之徐州，去燕、趙甚遠，燕、趙何爲而祭門？此事理之尤明者。”

(7)吳熙載《通鑑地理今釋》一：“‘徐州’，按《注》（胡三省《通鑑注》）言‘薛縣’，非也。今直隸保定府安肅縣有徐城，與下言燕、趙合。”

按齊的北部有徐州，得《史記》一證和江、吳兩家說而益明。安肅縣今改名徐水縣，在大城縣的西北。徐水源出易縣五迴嶺，東南流經滿城、徐水、安新三縣境，注於白洋淀。徐水縣內有故徐城，其爲徐人所居地無疑。其地在今保定市北，涑水縣南。涑水縣是北伯諸彝器所出，王國維疑卽邶國，正是殷人的勢力範圍。徐的國都雖在魯東，而魯南和燕南也都有其邑，燕南又有大城、徐水兩地，知其國土甚爲廣大，或這一民族的分布點甚遠且多。因爲徐境遠達北方，所以《國語·鄭語》記史伯的話道：“當成周者，……北有衛、燕、翟、鮮虞、路、洛、泉、徐、蒲。”徐和燕、翟、鮮虞排在一起，都爲北方之國。這河北省內的徐州，或是周公東征後徐人所遷，或是徐國的原有疆土，今尚不能確定，但我們可以對於這三處遺存的“徐州”地理名稱和“徐水”一條河流而推想他們民族的所據和所至，說明這一歷史事實，是饒有根據的。

五 遷至江、漢及淮河流域的徐國

(1)《詩·大雅·常武》：“赫赫明明，王命卿士：南仲大祖、大師皇父，整我六師，以脩我戎。既敬既戒，惠此南國。王謂尹氏：命程伯休父左右陳行，戒我師旅，率彼淮浦，省此徐土。不留不處，三事就緒。……王奮厥武，如震如怒，進厥虎臣，闕如虓虎。鋪敦淮漬，仍執醜虜。……王旅嗶嗶，如飛如翰，如江如漢，……緜緜翼翼，不測不克，濯征徐國。……徐方既同，天子之功。四方既平，徐方來庭。徐方不回，王曰還歸。”毛《傳》：“赫赫然，盛也。明明然，察也。王命南仲於大祖，皇父爲大師。‘尹氏’，掌命卿士。程伯休父始命爲大司馬。‘浦’，厓也。誅其君，弔其民，爲之立三有事之臣。……‘漬’，厓；‘仍’，就；‘虜’，服也。……嗶嗶然，盛也。疾如飛，摯如翰。……‘緜緜’，靚（靜）也。‘翼翼’，敬也。‘濯’，大也。〔來庭〕，來王庭也。”衛《序》：“‘常武’，召穆公美宣王也。有常德以立武事，因以爲戒然。”鄭《箋》：“‘南仲’，文王時

武臣也。……宣王之命卿士爲大將也，乃用其以南仲爲大祖者，今大師皇父是也。……命將必本其祖者，因有世功，於是尤顯。……‘敬’之言‘警’也，警戒六軍之衆，以惠淮浦之旁國。……‘率’，循也。……循彼淮浦之旁，省視徐國之土地叛逆者。……‘進’，前也。‘敦’，當作‘屯’。‘醜’，衆也。王奮揚其威武，而震雷其聲，而勃怒其色，前其虎臣之將，闕然如虎之怒，陳屯其兵於淮水大防之上以臨敵，就執其衆之降服者也。……‘翰’，其中豪俊也。‘江、漢’，以喻盛大也。……‘回’，猶‘違’也。”陳奐《疏》：“《傳》云‘王命南仲於大祖’，言王於大祖廟命南仲爲卿士也。……《白虎通義·爵篇》：‘封諸侯於廟者，示不自專也，明法度皆祖之制也，舉事必告焉。’……《傳》云：‘皇父爲大師’，言王命此皇父爲大師，亦必於大祖廟也。……宣王既於鎬都蒐軍實，乃移師次於江、漢之漭。……‘留’，古‘劉’字。《武傳》云：‘“劉”，殺也。’‘處’，猶安止也。《傳》意以‘誅其君’釋《經》之‘留’，‘弔其民’釋《經》之‘處’，兩‘不’字皆發聲也。《十月之交》傳：“擇三有事”，有司，國之三卿。’與此‘三事’同。大國三卿皆命於天子，故云‘爲之立三有事之臣’也。《閼宮》傳：“緒”，業也。’就業者，謂三卿皆有職司於王室故也。……《釋文》兩‘如’字皆作‘而’。……‘震’，動也，言王奮發用武而動怒也。……《說文》：“虩”，虎鳴。’……《風俗通義·正失篇》引《詩》作‘哮虎’。……《大戴禮·勸學篇》‘無縣縣之事者無赫赫之功’，‘縣縣’，《荀子》作‘恨恨’，……皆謂‘密’也。……《文王》傳：“翼翼”，恭敬也。’……‘不測不克’，‘不’，語詞，謂深測、攻克也。……淮浦之禦兵既已敗散，至此則大征徐國，入其國都爾。”

按這是周宣王任命南仲、皇父、程伯休父等將帥出兵大伐徐國的詩。詩中說“南國”，又說“淮浦”，分明徐國那時已經南遷到了淮河岸上，不再是魯東的一國。這次戰役，周人獲得大勝，既經捉得許多俘虜，又進入他們的國都，爲他們立了“三有事之臣”（司徒、司馬、司空），掌握了他們的政權。等到徐國勢窮力竭，俯首來朝，不敢再違逆王命，然後“王曰還歸”，表明這回戰事，是宣王親自出馬的。從這首詩裏，可以清楚地看出周王朝對於東方民族自高自大的氣派和強烈地施行壓迫的力量。至衛宏說此詩是召穆公所作，毫無根據，只緣前一篇《江漢》有宣王賞賜召虎的事，他就很輕易地作出這一個推測而已。

又按這篇中最成問題的句子，是“南仲大祖，大師皇父”。毛《傳》說：“王命南仲於大祖，皇父爲大師。”分明是同時存在的兩人，南仲是周宣王時人。鄭《箋》先斷定了南仲是“文王時武臣”，於是說大師皇父是“以南仲爲大祖”的，那麼皇父是南仲的遠孫，宣王爲“整我六師”而任命的將帥只是皇父而不是南仲了。推原鄭玄所以有這個說法之故，爲的是《小雅·出車》爲伐玁狁之詩，而有“王命南仲，往城于方”的話，毛《傳》已說“‘王’，殷王也。‘南仲’，文王之屬”。衛《序》也因《采芣》、《出車》、《杕杜》三篇都排入《鹿鳴之什》，是《小雅》的首數篇，時代應該提早，所以他就大言不慚地說：“文王之時，西有昆夷之患，北有玁狁之難，以天子之命命

將率、遣戍役，以守衛中國，故歌《采芣》以遣之，《出車》以勞還，《杕杜》以勤歸也。”其實詩篇的先後並不像《春秋經》一般，有一定的年月次序。在《小雅》的《南有嘉魚之什》裏即有《六月》、《采芣》兩篇講宣王命吉甫、南仲、方叔伐玁狁和征荆蠻的詩，《六月》說：“玁狁匪茹，整居焦穫，侵鎬及方，至于涇陽。”爲了玁狁的“侵鎬及方”，所以王命南仲“往城于方”，看來《出車》的時間還該在《六月》之後。而且說南仲爲文王時將，只是《毛詩》一家之言，所以班固作《漢書》，用《魯詩》說，於《古今人表》上下“智人”一格裏，南中（仲）與召虎、方叔、尹吉甫、程伯休父等人同列於周宣王之下，分明把《出車》、《常武》二篇中的“南仲”看作一人。蔡邕《諫伐鮮卑議》亦云：“周宣王命南仲、吉甫攘玁狁，威蠻荆。”“南仲大祖”一語，只該如陳奐說，周宣王在大祖廟中命南仲，與大師皇父同整六師。

(2) 李泰《括地志》：“大徐城在泗州徐城縣北三十里，古之徐國也。”（《史記·趙世家》正義引）

按大徐城在今安徽東北角泗縣北百餘里，當洪澤湖和土山湖之間。這固然說明了徐國已經拋撇了山東的舊居地而遷到了淮河中游的北岸，但是不是一下子就遷到那裏的呢？我們覺得，這已是再遷地，初遷應在漢東，再遷才到這裏，而以今江蘇徐州市爲北境。

六 春秋時徐國衰亡的經過

(1) 《春秋》莊二十六年：“公會宋人、齊人伐徐。”

按這是齊桓公爲了準備伐楚，希望把自己的勢力深入淮南和江北，所以和魯、宋共同伐徐。

(2) 《春秋》僖十五年：“楚人伐徐。三月，公會齊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許男、曹伯盟于牡丘，遂次于匡。公孫敖帥師及諸侯之大夫救徐。……秋七月，齊師、曹師伐厲。……楚人敗徐于婁林。”《左傳》：“楚人伐徐，徐即諸夏故也。三月，盟于牡丘，尋葵丘之盟，且救徐也。孟穆伯（公孫敖）帥師及諸侯之師救徐，諸侯次于匡以待之。……秋，伐厲，以救徐也。……楚敗徐于婁林，徐恃救也。”杜《解》：“‘匡’，衛地，在陳留長垣縣西南。‘厲’，楚與國，義陽隨縣有厲鄉。……‘婁林’，徐地，下邳僮縣東南有婁亭。”

按這是齊桓公伐楚後十一年的事。那時齊、楚的國勢都強盛，徐既服齊，楚就伐徐，齊又徵召了諸侯之師來救徐，並伐楚的與國厲以爲報復，然而徐人仍敗於楚，可知那時的徐已成爲一個撐不起來的弱國。其後齊伐厲不克，又糾合了徐人伐楚的與國英氏以報婁林之役，見《左傳》僖十六、十七年。到昭十六年，齊景公又曾伐過一次徐，得了小勝，亦見《左傳》。

(3) 《左傳》成七年：“巫臣請使於吳，晉侯許之，吳子壽夢說之，乃通吳于晉，……教吳乘車，教之戰陳，教之叛楚。……吳始伐楚，伐巢，伐徐。……蠻夷屬於楚者吳盡取之，是以始

大。”杜《解》：“‘巢’、‘徐’，楚屬國。”

按徐本介於齊、楚兩大之間，自從齊的霸業銷沈，楚的國力益盛，徐又倒向楚的懷抱。到了這時，楚的申公巫臣爲了報復他個人的私怨，受了晉的使命，替晉扶植東南方的與國吳，吳就成了楚的勁敵，江、淮間楚的屬國大部分被吳搶了過去，於是徐國又轉而處於吳、楚兩大國之間了。

(4)《春秋》昭四年：“楚子、蔡侯、陳侯、鄭伯、許男、徐子、滕子、頓子、胡子、沈子、小邾子、宋世子佐、淮夷會于申。楚子執徐子。”《左傳》：“徐子，吳出也，以爲貳焉，故執諸申。”杜《解》：“言楚子以疑罪執諸侯。”

(5)《春秋》昭五年：“楚子、蔡侯、陳侯、許男、頓子、沈子、徐人、越人伐吳。”《左傳》：“楚子以諸侯及東夷伐吳，以報棘、櫟、麻之役。”

按楚靈王圖霸，挾諸國爲會而執徐子，又率諸國伐吳而徐人卽其一，可見那時徐國竟成爲楚王手中任意擺布的玩物，沒有一點自由。棘、櫟、麻是楚的東鄙三邑，昭四年吳伐楚時所入。

(6)《左傳》昭六年：“徐儀楚聘于楚，楚子執之；逃歸。懼其叛也，使薳洩伐徐。吳人救之。”杜《解》：“‘儀楚’，徐大夫。”

按楚靈王既執徐君，又執徐臣，又出兵伐徐，可見他對於徐國的壓迫程度的強烈。爲了徐是吳、楚爭奪的目標，所以楚去伐時吳就來救。

又按《大系》著錄的徐器凡七：《郟王黹鼎》、《宜桐孟》（宜桐爲郟王季稟之孫）、《沈兒鐘》（沈兒爲郟王庚之叔子）、《王孫遣者鐘》、《郟王義楚鐺》、《儼兒鐘》（儼兒爲義楚之良臣）、《郟譚尹鉦》。著錄於于省吾《商周金文錄遺》的又有《郟王子旃鐘》、《郟王之子卬戈》等。因爲徐國的歷史不曾傳下來，無法把遺物和文獻資料比勘。只有“義楚”和“義鄴”可和《左傳》這條“儀楚”相印證，所以《大系》說：“《左傳》昭六年‘徐儀楚聘于楚’，卽此‘徐王義楚’，聘楚蓋其尚爲世子時事。杜預以爲‘徐大夫’，乃出于推臆。”（《郟王義楚鐺》）依此說，儀楚於昭六年尚爲徐世子，而昭三十年吳滅徐時的徐君已爲章禹，可以推見儀楚的在位年代不太長久。

(7)《春秋》昭十二年：“楚子伐徐。”《左傳》：“楚子狩于州來，次于潁尾，使蕩侯、潘子、司馬督、囂尹午、陵尹喜帥師圍徐以拒吳。”

(8)《左傳》昭十三年：“楚師還自徐，吳人敗諸豫章。”杜《解》：“（豫章）江北，淮水南。”

按這是楚靈王臨死前的一次伐徐之役。州來，今安徽西部鳳臺縣地。潁水，在鳳臺縣西。

(9)《春秋》昭三十年：“冬十有二月，吳滅徐。徐子章禹奔楚。”《左傳》：“吳子使徐人執掩餘，使鍾吾人執燭庸。二公子奔楚，楚子大封而定其徙。……吳子怒，冬十有二月，吳子執鍾吾子，遂伐徐，防山以水之。己卯，滅徐。徐子章禹斷其髮，攜其夫人以逆吳子。吳子唁而送

之，使其邇臣從之，遂奔楚。楚沈尹戌帥師救徐，弗及；遂城夷，使徐子處之。”杜《解》：“防壅山水以灌徐。‘斷髮’，自刑，示懼。‘邇’，近也。‘夷’，城父也。”

按昭二十六年，楚平王卒，吳王僚想趁楚喪的機會來伐楚，於昭二十七年使公子掩餘、公子燭庸帥師圍楚邑潛。吳、楚兩國屯兵在潛，吳公子光就乘機遣專諸刺殺王僚，自己即位，是為吳王闔廬。那時掩餘逃到徐，燭庸逃到鍾吾（小國，在今江蘇宿遷縣北），闔廬又利用這個口實來伐徐，竟把徐國滅掉，結束了一百五十年來你搶我奪的局面。“斷髮”，杜預說是“自刑，示懼”，非是。《左傳》哀七年，魯子服景伯對吳人說：“太伯端委以治周禮，仲雍嗣之，斷髮、文身，贏以為飾，豈禮也哉！有由然也。”杜《解》：“仲雍……效吳俗，言其權時制宜，以辟（避）災害。”吳滅徐，徐子斷髮以迎，正是效吳俗，示服於吳而已。徐君逃楚，居城父（今安徽亳縣南）以終；徐的人民當然又散開了。

七 周穆王伐獫狁的金文紀錄、 徐偃王的傳說及徐族再向南遷的記載與傳說

(1)《班簋》：“佳八月初吉，才（在）宗周。甲戌，王令（命）毛白（伯）受（更）號（城）公服，尊（屏）王立（位），乍（作）三（四）方亟（極），秉、緡、蜀、巢令（命）易（錫）鑒勒，咸。王令（命）毛公目邦弼（冢）君、土駿（徒御）、踐（職）人伐東或（國）獫狁，咸。王令（命）吳白（伯）曰：‘目乃自（屯）左比毛父。’王令（命）呂白（伯）曰：‘目乃自右比毛父。’趙（遣）令曰：‘目乃族從父征徯（出）緡（城），衛父身！’三季（年），靜東或（國），亾（罔）不成斃天畏（威），否（丕）與屯陟（純德）。公告畢事于上：‘佳民亾徯（造）才（哉）！彝恣（昧）天令（命），故亾。允才（哉），顯！佳苟（敬）德，亾適（攸）違！’班攄（拜）顙（稽）首曰‘烏庠！不玆（丕顯）孔（揚）皇公受京宗欽（懿）釐，毓（后）文王、王叔（如）聖孫，隕（登）于大服，廣成畢工（功）。文王孫亾弗襄井（懷刑），亾克隸（競）畢（厥）刺（烈）。班非敢覓，佳乍（作）邵（昭）考爽盆（醴）曰大政。……’”

按《班簋》著錄於《西清古鑑》十三，稱為《毛伯彝》。它記錄了毛公、吳伯、呂伯等奉了周王的命令，伐東國獫狁，經歷三年之久，才“靜東國”，可見這次戰事和周公東征的規模約略相等，又是周王朝和東方民族的一回大戰。西周歷史，亡失太多，要尋求這回戰事的史實是不大容易的。依照劉心源、楊樹達、于省吾、唐蘭諸家的研究結果，銘中的“毛伯”、“毛公”、“毛父”是一個人，“毛伯”、“毛公”是他的爵稱，“毛父”是周王對他的尊稱，因為周王在族序上比他低一輩。後面作器的“班”就是這位毛公的名，《穆天子傳》四：“丙寅，天子至于鉞山之隊（隧），東升于三道之隄，乃宿于二邊，命毛班、逢固先至于周，以待天之命。”可以作證。（《今本紀年》：“穆王……十二年，毛公班、共公利、逢公固帥師從王伐犬戎。”乃是依附《穆傳》之文而寫的，不可信。）出征之時，

組成三軍，毛公領中軍，吳伯領左軍，呂伯領右軍。《班簋》說：“零八月初吉庚寅，王以吳季、呂剛卿（會）斃蓋師、邦君射于大池。”可見吳伯名季，呂伯名剛。《班》、《靜》兩簋同是穆王時器，“三年靜東國”自是穆王時的戰役。縣這地名，又見於《晉姜鼎》及《曾伯鞮簋》，那兩器是伐南淮夷紀功之作，可見其地在周的東南方。巢，當即今安徽巢縣地。然則“東國瘠戎”是誰呢？一說“瘠”即“厭”，就是奄。我們在前面已經知道，奄為周公所滅，它的一部分人民被迫流徙到江南，魯國的封地即是他們的舊疆，穆王時不可能尚有“東國”的奄，更不可能勞師三年去平定它。“趙令”，是出征前所發的命令。“后文王”，即文王，與《顧命》“君文王”語法同。文王和王妣的孫子是班所揚的皇公，足證班是文王的曾孫，他該是文王的兒子毛叔鄭的孫子。

(2) 唐蘭《西周銅器斷代中的康宮問題》：“《班簋》說‘伐東國瘠戎’的事，……我以為‘瘠’即‘厭’字，應該讀為‘偃’，‘厭’有安靜的意義，‘偃’也有安息的意思；‘偃’有俯伏的意義，‘厭’也有伏的意義，兩個字的聲音是很接近的（所區別的只是厭的韻尾是m，而偃的韻尾是n）是可以通轉的。‘厭戎’應該是徐偃王。……伯禽‘宅曲阜’之後，《尚書·費誓》說‘徂茲淮夷、徐戎並興’，又說‘甲戌，我惟征徐戎’，可見徐國是‘戎’，和一般東夷是不一樣的。這裏所說的‘東國厭戎’應該是‘徐戎’的別名，就像金文裏的《邛王是埜戈》和《趙孟疥壺》的‘邛王’，‘邛’都是‘吳’的別名一樣。‘徐戎’別名為‘厭戎’，那末，‘徐王’也可以稱為‘厭王’，就是古書裏常看到的‘偃王’。《博物志》引《徐偃王志》說：‘生時正偃，故以為名。’《史記集解》引《尸子》‘徐偃王有筋而無骨’，裴駰說‘號“偃”由此’，都是看到了偃王的名而加以附會的。”

按徐偃王有盛傳的故事，但他的時代和事蹟則是很渺茫的，得唐氏此說，結合於《班簋》的“東國瘠戎”，這個故事才可以回復它的歷史面貌。這一發見使我們知道，周公東征的主要目標，除三監外是奄和蒲姑，他用三年的功夫直趕他們到江南，於是把奄的原地封了魯，蒲姑的原地封了齊。那時徐和淮夷還沒有動，或只動了一部分，所以伯禽作《柴誓》，“徐戎、淮夷”並言，尤其注意於徐，而加說了一句“甲戌，我惟征徐戎”。到了周穆王之世，他的東征的主要目標是徐，他也同周公一樣，用了三年功夫平了瘠戎，靜了東國。於是徐人只得南遷到漢水或淮河流域去，他們原有的地方歸給魯和齊，一小部分歸給邾，所以《魯頌·閟宮》有“保有鳧、繹，遂荒徐宅”的話，齊、魯二國各有“徐州”之地，而《說文》也說徐為邾的下邑。唐氏以“厭”釋“偃”義，以為兩字都有安息、俯伏之意，恐未必然。劉師培《偃姓即嬴姓說》云：“徐為嬴姓而徐有偃王，‘偃’亦嬴姓之‘嬴’。以嬴姓而號‘偃王’，猶呂尚之稱‘姜公’也。（原注：見《逸周書序》，舊誤作‘姜公’。）此亦‘偃’、‘嬴’互用之證。裴駰《史記集解》不察其旨，以為‘偃王’之號由于有筋而無骨，誤矣。”讀此，知“嬴”為通行的鳥夷族姓，而“偃”和“瘠”（厭）都是異體字，只有聲音相同，並無意義可講。如此看來，徐國正是鳥夷嬴姓中的一個大族，唐氏所說“和一般東夷不一樣”的話還該修改。《春秋》隱二年：“春，公會戎于潛。”杜《解》：“陳留濟陽縣東南有

戎城。”濟陽故城在今河南東部蘭封縣東北，這也是以“戎”為名的一個東方部族，即戎州己氏。

(3)《禮記·檀弓下》：“邾婁考公之喪，徐君使容居來弔含，曰：‘寡君使容居坐含，進侯玉。其使容居以含！’有司曰：‘諸侯之來辱敝邑者，易則易，于則于。易、于雜者，未之有也！’容居對曰：‘容居聞之：事君不敢忘其君，亦不敢遺其祖。昔我先君駒王西討，濟于河，無所不用斯言也！……’”鄭玄《注》：“‘考’或為‘定’。……含不使賤者，君行則親含。……言‘侯玉’者，時徐僭稱王，自比天子。‘易’，謂臣禮。‘于’，謂君禮。‘雜’者，容居以臣欲行君禮。徐自比天子，使大夫敵諸侯；有司拒之。……‘駒王’，徐先君僭號；容居，其子孫也。”

按邾定公，《春秋》稱為“邾子貜且”，死于魯成公十七年，即公元前五七四年，那時徐的國勢已衰，如何容居弔邾還這般大模大樣，為徐君擺出天子弔諸侯的架子來？想來徐自南遷之後，在西周中期確實強盛過一個時候，成為附近小國的中心，徐人因此有了自豪感，直到春秋時雖趨衰弱，還放不下這個破落的架子，要在弔喪的空場面裏敘述過去的光榮歷史，壯一壯本國的門面。在容居的話裏，道出了“先君駒王西討，濟於河”的一件故事，知道徐人在西周時，國力發展到最高峯的是駒王，他曾有濟河西討的行動（“駒王”是真名，“偃王”則是嬴姓之王的通名）。西討的對象是誰？當然是周王室。因此，周穆王在這強敵壓境的時候，只得命令毛伯班等率師和他大戰一場。不過這場大戰，為了時代久遠，記載缺乏，漸漸地為傳說的迷霧所遮掩了。迷霧如何，請看下面數節。

(4)《韓非子·五蠹》：“徐偃王處漢東，地方五百里，行仁義，割地而朝者三十有六國。荆文王恐其害己也，舉兵伐徐，遂滅之，故……偃王行仁義而喪其國。”

按“荆文王”即楚文王，他的在位之年著在《左傳》，是公元前六八九——前六七七年，當周莊王、釐王之世，比穆王約後三百年。春秋時的事情詳記在《春秋》、《左傳》和《國語》三部書裏，如果漢東三十六國真的都服從了徐偃王，那他無疑是齊桓公以前的一個最大的霸主；他為楚文王所擊滅又是楚國的一件最大的武功；為什麼這三部書裏都默默地不記下一字呢？因此我們可以知道，徐偃王的真實史蹟，在戰國時人們口頭的傳說裏已經弄不清楚，隨便由人們安排時代，以致錯亂了他的戰爭對象。

又按“徐偃王處漢東，地方五百里”，這句話卻是有它的一定的歷史背景，否則《常武》之詩說到“濯征徐國”時便不會聯帶說“如江如漢”。頗疑當時徐人經毛伯班的三年大戰後不得不南遷，它和江、黃諸國一起到了淮、漢之間，即今大別山一帶；其後在周宣王時代再一次受了壓迫，然後沿淮東行，都今安徽泗縣。至於楚王滅徐這一傳說，由於漢東諸國幾乎給楚人滅光，徐既國於漢東，必然逃不出這一結果而發生的。

(5)《淮南子·人間》：“昔徐偃王好行仁義，陸地之朝者三十二國。王孫厲謂楚莊王曰，